

河南省鹤壁市气象局

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安排部署，紧紧围绕鹤壁市气象事业发展重心、气象服务地方经济建设、气象防灾减灾等工作，以及公众关切、关注，推进本单位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积极推进数据开放，加强信息发布、解读和回应工作，强化制度、机制、平台建设，不断增强鹤壁市气象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进一步提高气象部门公信力。

（一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为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鹤壁市气象局积极发挥“鹤壁市气象局”网站作用，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依法、主动公开。

（二）年度信息公开统计情况

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统计工作，以业务公开、人事信息、行政审批事项等信息为重点，共主动公开鹤壁市气象局政府信息 26 条。其中业务公开 12 条，人事信息 8 条，财务预算 2 条，其它 4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	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		
行政强制	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人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
	(三) 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
	(四) 无 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
(五) 不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	

	予处理	2. 重复申请						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	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3. 其他								
(七) 总计						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0					0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工作正处在起步阶段，业务能力、工作经验等方面有待加强。二是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有待进一步完善提高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，提高其业务能力。同时，进一步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梳理，推进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标准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用。